

農業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2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姜立浩
電話：(02)2312-4066
傳真：(02)2312-4662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農輔字第1150022401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農業經營準備金實務工作坊EDM.jpg）

主旨：有關本部辦理「農業經營準備金實務工作坊課程」一案，
惠請協助公告並請符合申請資格且有意願從農之學生報名
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確保申請人具備產業發展所需之生產技術與經營能力等，本部115年推動青年農民農業經營準備金方案（下稱本方案），對於申請對象及各階段資格條件已有明定。其中，就非屬農業相關科系畢業生及未能完成續申請條件之申請人，定有須具備農業專業訓練時數或農業學分之規定：
 - （一）首次申請者：農業專業訓練時數達150小時，或農業學分數達9學分者。
 - （二）第2、3年期續申請者：農業專業訓練時數達40小時或農業學分數達3學分。
- 二、為輔導申請人符合上開時數或學分之規定，本部將開設多元之農業經營主題性課程，除提升農業經營管理與運作

外，亦可採計為農業專業訓練時數。本案由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(下稱生產力中心)安排3場次「青年農民經營管理培訓」，課程資訊(詳如附件)如下：

(一)申請資格：

- 1、18至45歲，且實際從事農業生產，其從農期間未達2年之青年農民。
- 2、持續請領農業準備金之青年農民。

(二)課程主題、辦理日期及地點：農業經營實務工作坊：

- 1、財務實務與行銷策略：115年4月21日至4月22日（本部高雄區農業改良場：屏東縣長治鄉德和村德和路2-6號）。
- 2、農場經營與基礎通路：115年4月23日至4月24日（本部臺南區農業改良場：臺南市新化區牧場70號）。
- 3、市集展售與數位行銷：115年4月28日至4月29日（本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：彰化縣大村鄉松槐路370號）。

三、報名方式採取線上報名(報名連結:<https://reurl.cc/grzNkN>)，即日起開放至報名額滿為止(每場30人)，若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本案聯絡窗口：生產力中心詹小姐(電話：(02)2698-2989分機03635)。

正本：各大專校院農業公費專班、大專校院農(漁)業推廣委員會(中心)、各農業相關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、本部農民輔導司

